

妾的儿女

THE CONCUBINE'S
CHILDREN

【加】郑震静 (DENISE CHONG) 著
程非克 邓威笑 译



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

妾的儿女

THE CONCUBINE'S
CHILDREN

【加】郑霭龄 (DENISE CHONG) 著
程亚克 孙成昊 译



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

THE CONCUBINE'S CHILDREN

By DENISE CHONG

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(in simplified characters only) © 2012 by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.

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Viking, a member of Penguin Group (USA) Inc.

版贸核渝字(2012)第013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妾的儿女 / (加) 郑霭龄 著; 程亚克, 孙成昊 译. —重庆: 重庆出版社, 2012.11

ISBN 978-7-229-05841-8

I. ①妾… II. ①郑… ②程… ③孙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加拿大—现代
IV. ①I71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249767号

妾的儿女

Qie De ErNü

[加] 郑霭龄 著

程亚克 孙成昊 译

出 版 人: 罗小卫

策 划: 廖华章同人

出版统筹: 陈建军

责任编辑: 王春霞

责任印制: 杨 宁

营销编辑: 魏依云

封面设计: 门乃婷工作室



重庆出版集团
重庆出版社

出版

(重庆长江二路205号)

投稿邮箱: hjhztr@vip.163.com

三河九洲财鑫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发行

邮购电话: 010-85869375/76/77转810



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
cqchb.tmall.com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880mm × 1230mm 1/32 印张: 10.25 字数: 150千

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32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致电023-68706683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序

我外公名叫陈山，外婆名叫梅英。他们过世很久之后，我常常爬到家里的楼上，钻进父母的卧室，翻开那只雪松木箱子，打开最底下的抽屉，拿出里面一摞黑白相片。每张照片都是正式的人物照，相片里的陈山和梅英都想留下家庭兴旺发达的瞬间。每张照片都是那么亲近，仿佛可以听到家庭过去的声息；但又是那么遥远，让人不禁浮想联翩。这是他们那个年代留下的唯一遗物，其他值钱的东西都已经典给了当铺。

我母亲本来想把这段过往尘封起来，合上历史的大门。但这扇尘封的大门却在陈山去世三十年后，也就是梅英去世二十年后被撬开了。那一年，也就是1987年，我去了一次中国。在外公出生的村子里有座装满往事的仓库：他家的房子、几件珍贵的遗物和几张宝贵的照片。写作这本书时，最有价值的是外公写给留在中国妻儿的信件，这些信件都是他人生最后四年时写下的。信放在一个小包里。四十年来，分处大洋两岸，同属一个家庭的信件交流仅存下了这些。我的舅舅陈元曾经两次遗失旧照片和信

件，第一次是被抢掠的日本侵略军夺去，第二次是在“文革”中遗失了。我想把这些剩下的信拿去复印，舅舅很不情愿，我好不容易才说动他。幸运的是，在写给舅舅的这些信中，外公追忆了自己的早年生活，回顾了自己的一生。

我年纪太小，外公家来到加拿大早期时还没有我。我对外公的印象仅剩下一些儿时的记忆，而且我的记忆支离破碎，十分零散。外婆在世的时间长一些，但是等我对家庭的过去产生兴趣，或者当我有足够的勇气向外婆询问家庭历史时，她也早已过世。这样一来，我只能依赖母亲的回忆。

刚开始的时候，母亲只是凌乱地讲了一些伤感的回忆。只有当我们娘俩严肃起来，才开始耐心梳理往事。通过不断探索母亲深刻的记忆，我仿佛也渐渐走进了陈山和梅英的生活。他们的移民往事和古老的唐人街——贫困潦倒，缺乏教育，还有被更强大的白人社会排斥的恐惧，这些事情本身就可以成为一部口述历史。唐人街的多数居民都只能借着“闲谈度日”，这就必然会谈到自己的人生故事。这些故事在他们的口中充满生气，十分鲜活。日复一日，这样的对话都在不断重复着。母亲在无意中听到一些关于外公和外婆的故事，这些故事组成了她最早的一部分记忆。

追溯家庭历史需要收集他们那个年代的其他故事。陈山那代人已经辞世，但是几个跟梅英同龄的人依然健在。母亲的朋友是在温哥华唐人街长大的最后一代人，对唐人街记忆犹新。除了进

行个人采访外，我还借助了别人已经发表的著作和公共档案。

想要找到上一代人留下的实物证据并不容易。纳奈莫的旧唐人街早在1960年就被大火烧为平地，如今早已不复存在。在温哥华，我站在陈山当年买回国船票的售票窗口前；来到梅英曾经工作过的B. C. Royal咖啡店，坐在店里的柜台前；来到母亲曾经生活过的出租屋，爬上一段段黑暗的楼梯。但在我刚走不久，售票窗口就拆了，咖啡屋倒闭了，出租屋沦为毒品泛滥的贫民窟。随着最新一代亚洲移民潮的到来，温哥华的老唐人街继续萎缩衰落。这些新移民家境殷实，在1997年香港回归之前移民到此。他们看不上老唐人街，大多选择在不断扩张的郊区落户。我发现中国南方的变化更为迅速。第一次回中国探亲的时候，我们走了三个小时崎岖的土路才走到外公老家的村子；等我们第二次再去的时候，我们只坐了一个小时的船就到了距离外公村子十分钟的码头。即使在本书的研究和撰写过程中，我也感觉自己一瞥过去的机会已经越来越渺茫。

研究工作完成后，我面临的挑战就是把这些研究结果原原本本地写在书上。这份责任十分艰巨，因为家庭成员不止一个，对于某件事也就有了各种不同的说法。众说纷纭之下，事情的真相也就很难说清；谁还记得往事的细节，就根据谁的说法写。我由衷地感觉到，这本书应该算是一项“家庭工程”。同时，我也需要感觉那些九泉之下的人也在冥冥中支持着我。首先，我希望真实地反映家庭成员的个人生活。要想用最公正坦诚的叙事方式

来讲述这个故事，最佳的方法似乎是采用无所不知的第三人称。这就需要对一些事件进行必要的解说，同时重现当时的一些对话情景。在本书中，我采用了修复画卷的方法——原始的帆布是别人的。当然了，在写书的过程中，我也在“原画”里添加入了一层真实的色彩。

在此谈一下书中对中文人名和地名的处理，以及用字母处理一些汉语词汇的问题：为了简洁起见，我都是根据最常见或者当地的用法处理。所以，在提到广东时，我没有选择Guangdong这个拼法，而是选择Kwangtung，因为在陈山那代人生活的年代，广东的字母拼法就是Kwangtung。与此类似，在提到毛泽东时，我选用Mao Zedong，而非Mao Tse-tung，在我书中所跨越的年代里，毛泽东的拼法普遍采用Mao Zedong。关于粤语词汇和粤语人名的英文拼法并没有约定俗成的规则，书中尽力按照音译的方法进行处理。最后，书中表示货币单位的“元”指的是加元。在“一战”之前，加元都和美元价格持平。“一战”过后至20世纪70年代中期，一加元的价格在一美元和九十美分之间来回波动。不过，自那以后，一加元贬值到七十美分左右。

郑靄齡 (Denise Chong)

第一章

在中国，人们一般认为瞎子算命比双目正常的算命先生算得更准。故事就从算命开始：在一个小村子里，有个怀孕的小妾来找瞎子算命。算命的告诉她，你肚子里怀的是男孩。娶小老婆就是为了生儿子，但是梁梅英的头两胎都让丈夫失望了。现在，她好不容易等来个儿子，决定不能生在中国，要生在加拿大。中国人当时把加拿大称作“金山”。

几年过去了，孩子到了快上学的年纪。陈山想按照暂居海外的华人习俗，把孩子送回家，在家乡接受教育。他也渴望见一见大老婆，渴望站在村子的土地上。陈山背井离乡已经二十一年，期间只是短暂地回去过两趟。小妾提议陈山一个人回中国，她和孩子留在加拿大。陈山同意了，但他提出了条件，为了不白回一趟家，也为了光宗耀祖，这次回去要给家里盖座新房。

而那个原以为是儿子的婴儿，那个还在娘胎里就来到加拿大的婴儿，就是我母亲。小妾同意陈山回家盖房的条件就是让我母亲留在加拿大。

* * *

我母亲的父亲，也就是外公，在中国南部的广东省张家边村盖了座房子。50年后，也就是1987年春，我和母亲站在这座房子的前厅，一起的还有她的姐姐和同父异母的弟弟。我的大姨陈萍告诉我们，她和舅舅陈元有些东西要还给我妈。陈元示意我和母亲跟他上楼。母亲疑惑不解，问道：“他们那里会有什么东西给我？”母亲从小就在加拿大长大，与中国家人唯一的纽带就是些正儿八经的问候信，写来问候两个姐姐和另一个妈妈。外公坚持让母亲临摹那些汉字，对于他来说，母亲书写的问候信是一种尊敬；而对于母亲来说，这些信不过是书法练习。

跟在陈元后面爬楼梯可不是件容易事，我们总感觉他是在下楼梯而不是上楼梯。舅舅生下来时脚就向后弯折，在那时的中国农村，他的母亲满怀信心地花钱请大夫给他矫正，但是没有一个人成功的。

楼梯顶部是个宽阔的房间，摆放着三张床，每张床都支着蚊帐。陈元带着我们走到远处的角落，走进一个小房间。房间四周屏风上的木头已经腐烂，但是仍隐约可见装饰瓷镶板挖去后留下的痕迹。陈萍严肃地说道：“这房间本来是接待客人用的。爸爸说过，想要一个地方能够招待亲戚朋友，一起喝喝茶。”陈萍和她弟弟陈元一样，总是对他们的父亲赞不绝口，觉得他盖这座房

子的时候很了不起。对于我和母亲而言，这个房间看上去就是间储藏室，里面堆满垃圾：一张高高的生锈婴儿床，弹簧已经坏掉；塞着破裂软木塞的陶器；一台RCA维克多的留声机，可能已经沉默了数十年；还有各种各样的破烂草篮。

陈萍四处翻找，终于给母亲找出一捆褪色的棕色布匹。陈萍领着我们走向阳台，那里阳光更明媚些。抖开一看，原来是件外套的模样，应该是小孩穿的衣服。母亲稳稳地接过来，缓缓捏住衣领，领边是黑色的天鹅绒。母亲的胳膊从袖口钻进去，小衣服罩在肩膀上，盖不住大腿和手腕，一看就知道母亲过去穿这件衣服的时候还很小。但是，当母亲把衣领套上去，天鹅绒严实地包着脖子时，一点儿都不觉得不合身。这件衣服最后这一亮相，仿佛抚平了过去的一切爱恨恩怨，这个一半在加拿大，一半在中国的家庭破镜重圆。

母亲上次穿这件衣服时年纪还小。天鹅绒边加上皮革衬料，这件棕色的花式织衣是外婆难得一见的贵重物品。她在温哥华出售时尚商品的格兰维尔街买的这件衣服。外婆和母亲就住在离那里几条街区的唐人街。母亲曾经穿着这件衣服和好姐妹手挽着手，一起走在温哥华的人行道上。她从来没有想到这件衣服会在中国度过这么多年的岁月，没有想到我外婆会把衣服交给我外公，塞进普普通通的包裹，再带回到外公远在天边的另一个家庭。

陈萍曾经穿着这件衣服神气活现地走在村子里，享受着其他

村民的讥讽：“番鬼妞。”这件象征“洋妞”的衣服又从她手里传给了陈元。等到陈元穿不下时，衣服就妥善地保存了四十余年，逃过了日军的掠夺，躲过了动乱的年代，也经历了岁月的打磨。陈萍和陈元一直留着这件衣服，希望他们在加拿大的母亲和妹妹仍然活着。

* * *

我打小就知道在中国可能有亲戚。我小时候就对一张照片很好奇，照片上有两个小孩。照片很随意地放在一摞黑白相片里，就放在我们家楼上雪松木箱子最底下的抽屉中。我们家住在乔治王子城，是位于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北部的林木业城镇。

如果久久凝视照片，那两个女孩好像会朝我眨眼。为什么不会呢？她们等妹妹等了那么久。有时候，我会幻想着她们放学回家，然后有人告诉她们说：“你们的小妹妹，她就在这里！快点！快去打招呼！”她们早就听说有这么一个妹妹，但从来没有见过。小妹妹还在母亲肚子里时就离开了中国，离开了姐妹俩。她们飞快地把袜子卷上脚踝，整一整裙摆。姐姐抓着妹妹的手腕，站在那里，准备与小妹妹相见。突然，她们呆立不动，凝滞 in 时间的长河中，等待着一个永远不可能到来的时刻。

我知道，照片里的一个女孩其实已经死了。年幼的那个刚十几岁就死了。家里人都知道照片里的另一个女孩也死了。外公和

外婆回加拿大后，这个女孩跟外公的大老婆留在中国，实际上就被抛弃了。后来，她跟我外公的通信也中断了。在中国大陆解放后，她跟外公外婆的联系完全中断。母亲每次谈到童年生活的伤心故事时，最后总会说上一句：“我自己一个人孤苦伶仃。”母亲的这些话就像墨迹一样，涂抹在我的良心上无法拭去。看到这张照片，我多希望过去并不是这样。

看到抽屉里的其他照片，我不需要怎么发挥自己的想象力。在现实生活，我见过外公和他的小妾——也就是我的外婆。整个抽屉里没有一张他们俩的合影。在他唯一的一张照片上，岁月的沧桑，长期的忧虑，耷拉的下巴，使他看起来神情抑郁。我知道母亲在外公的葬礼上没有掉眼泪——虽然外公去世时我只有四岁，但我那时候已经开始记事了。我以前很崇拜外公。“我长得像他吗？”我暗自寻思，描摹着他的下颌线，然后再摸一下自己的下巴。我不敢想象自己会长得像外婆。她肯定不愿意让我长得像她，至少我觉得是这样。

外婆本人让我害怕。我更喜欢照片里面安安静静的外婆。有证据说明，在外婆那个年代，她曾经是唐人街最漂亮的女人之一。“这是众所周知的，”母亲是这么说的，“所有人都跟我说，‘梅英太好看了’。”或许这是我母亲对外婆最好的评价了。外婆在世时，我总是想着外婆是很美的，我对外婆的美丽确信不疑。不知道出于什么角度，我觉得正是外婆的美丽才给她带来了一生的不幸。

第二章

梅英伸手把脑后的头发分成两股，用黑辫绳捆上，缠成假发髻扎在耳朵上面。她松开辫子，梳理额头前面的刘海，打量镜子里的影子：照镜子的是个十七岁的女孩，但看起来却像是二十四岁。

是阿婶建议梅英把头发梳起来，好让她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大些。梅英晃动着耳环，耳环上水珠般的翡翠珠跟着金珠一起晃动。这对耳环和一条玉坠都是梅英母亲的。母女俩最后道别时，她母亲摘下这两件首饰，交给了梅英。随后的这些年来，梅英一直小心翼翼地保管着这两件首饰。现在就要告别自己的少女时代了，梅英更加小心翼翼地保管着母亲给的这两件首饰。只要有翡翠和金子在身边，祖先的灵魂就会为梅英驱邪避灾。

梅英从镜子跟前站起身来，抹平身上的旗袍，走过去坐下让人照相。相片是为了梅英未来的丈夫而照，但她还从没见过这个要成为自己丈夫的男人。

梅英从来没有想过为自己的婚姻做主。在传统的中国社会，任何未婚少女和少年都不能为自己的婚姻做主。婚姻大事是两个家庭之间的结合，事关重大，不能让年轻人凭感情用事。爱情并不是婚姻的考虑因素。实际上，爱情甚至被视为对男方家庭的一种威胁，因为这会影响婆婆对儿媳的绝对权威。家长在安排子女婚事时最忌讳门不当，户不对。婚姻双方家庭背景要是差距太大，就可能引发诸多问题，例如亲家之间的嫉妒或者窘迫难堪。要想给儿女找到合适的婚姻对象，最稳妥的方法就是找个媒人，通常都是临近村庄的老妇人充当媒人的角色。媒婆不但请求神明保佑婚姻幸福，而且还充当两家之间的传信人，负责协商嫁妆（如果女方家庭比男方家庭条件好的话），或者聘礼（如果男方家庭比女方家庭条件好的话）。

阿婶其实不是梅英的亲婶娘。梅英1907年出生在一户姓梁的家庭，家在南海县。南海县是中国南方广东省广州市和郊区下属的四县之一。所以她也有几分自豪，因为这四个县的人是广州的原住民。他们的方言和生活方式被认为优于别处乡下的农民。梅英的第一个不幸是因为她是个女孩。没有人家会高兴生女儿，女娃子都是“别人家的”。白养一张嘴，到最后都会成为别家的人。儿子就不同了，就算结了婚，也不会离开家。梅英的第二个不幸在于她是出生在穷人家的女孩，不过她家没有穷到会在一出

生就把女儿溺死或者弃掉。

梅英跟父母一直生活到四岁左右，她还记得母亲第一次试着给她缠脚。女孩缠脚的现象在那时就已经从中国消失了。在华南地区更是如此，因为这个地区需要女性劳动力下地做活。但是有些人仍然固守这个传统，希望自己的女儿日后能免受体力劳作之苦。小脚是最具有性吸引力的，缠小脚可能会帮助梅英提升社会地位。在上流社会，妇女就像用来摆设的艺术品一样。遇到困难年景，家里缺米断粮，梅英的母亲可能会把她当童养媳卖掉，提前决定她的丈夫是谁。但是，事情并没有这样发展。因为梅英哭着反抗，所以母亲没有给她缠足。一个陌生人，也就是“阿婶”把梅英当使唤丫头买回去了。

转眼间梅英到了十七岁，该谈婚论嫁了，也就是第二次被卖的时候。阿婶明白这个小女仆姿色不错，可以卖个好价钱。凡是第一次见到梅英的人，无论男女都会忍不住盯着娇小的梅英，而那时候，梅英的个头刚长到大人的下巴那里。她长相别致，圆圆的眼睛炯炯有神，樱桃小嘴，皮肤白皙，楚楚动人。再加上阿婶又常叫梅英在家里做家务活，所以她不用下地干活，免遭日晒之苦，皮肤保养得晶莹剔透。要是再裹个小脚，那体态和相貌还真像中国的瓷娃娃。

梅英正蹲在院子的水池旁给阿婶洗衣服，这时屋里传来了阿婶的叫唤声。进屋一看，凳子已经摆好，茶也沏上了。梅英顿时摸不着头脑，主人平时对丫头可没这么好过。

“阿英，我给你找了个好门户。”阿婶宣布道。

女孩子总有一天会听到这个消息，要知道自己要出嫁，嫁到未来的婆家。问题是嫁到哪里去。梅英想，自己会不会留在阿婶的村子里。

“阿婶，是哪里的人家呀？”

阿婶迟疑了一下。“在金山。”她说道。

“什么？！”梅英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，惊得瞠目结舌。“我没听错吧？”金山远在另一个大陆，到处都是洋鬼子。听梅英的语调就知道，她觉得把自己送到北美洲简直不可思议。

“我不想去！”

阿婶已经料到梅英会大吃一惊。她也是得知对方开出的价钱后才动心的。从别人上门提亲这件事，阿婶这才知道，金山的富饶并不是虚有其名。

“那个男的是香山人¹。”阿婶说道。香山县在珠江三角洲南端，那里的农民以种植稻米为生。“他已经在金山住了好几年。住在金山的人都富得流油，走路都得把脚边的金子推开才找得着路。”阿婶望着梅英的眼睛。“我是为了你好。我想给你找个金龟婿。”

梅英只觉得这几句话在脑中回荡。亲生母亲以前分别时也说过同样的话。她也希望梅英能过上称心如意的生活，不愁吃，不愁喝。这些话只会让梅英想起那次黯然泪下的别离。

1 香山县，即现广东省中山市。——译者注

梅英气不打一处来，踢了桌脚一下。他不就是个农民啊，梅英说道。阿婶为什么不能在广东找个像样的人家？梅英挥手扫向桌面，打翻了茶水。她还是说自己不想去，不想吃异国他乡的米饭。阿婶丢了兴致。她以前警告过梅英很多次，暴躁脾气会害得她鬼迷心窍。

阿婶只好掷地有声地喊道：“你不会一辈子都待在那里。”梅英看着阿婶，等着她继续说下去。“他在香山有个大婆¹，”阿婶说道，“他想在金山纳个小妾。”

这个事情太残酷了，还不如告诉梅英没有人家要她。她很震惊，要让自己融入已婚男人的家庭，做一个小妾，任凭他的摆布，还得对他的老婆俯首帖耳，这简直是莫大的耻辱。体面的女孩才不会去做妾，嫁出去也举办不了婚礼或者仪式。

梅英乌黑的眼珠流露出熟悉的埋怨。“那我还不如留在中国做一个妓女。”她厉声说道。

阿婶听到如此尖锐的驳斥，知道梅英非但不知感激，反而完全不把自己做的媒放在眼里，于是怒吼道：“我不会再听你废话了。我让你什么时候走，你就得什么时候走！”

* * *

1924年年初，梅英被嫁了出去。她的反抗毫无作用，按照

1 广东俗语，大老婆的意思。——译者注